

销售合同

合同编号: PC2021111912360007

签订地点: 廊坊

买方单位名称(章)(以下称甲方)

廊坊聚泰科技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: 2021-11-19

卖方单位名称(章)(以下称乙方)

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



一、产品名称、型号及数量如下:

序号	编码	产品名称	型号规格/封装	数量(条)	单价(人民币/元)	金额(人民币/元)	货期(天)	备注
1	40102030289	直流伺服电机	DSEM-V482030E80LN-M234(定制)	8	500.0	4000	45	-
2	40102030296	直流伺服电机	DSEM-V480630S60LN-M249(定制)	8	610.0	4880	35	-
3	40102030284	直流伺服电机	DSEM-V241230S60LN-M226(定制)	25	618.0	15450	35	-
收货地址: 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经济开发区清华科技园孵化器7栋西侧工厂;18810563549								
合计(大写):		贰万肆仟叁佰叁拾元整		合计:		24330元		

二、质量要求、技术标准、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: 按供方技术标准生产, 一年内负责三包服务。

三、交货地点: 需方仓库。

四、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: 供方负责托运, 费用由供方承担。

五、包装标准: 纸箱

六、验收标准: 按供方技术标准验收

七、结算方式: 月结60天。

八、违约责任: 由违约方承担。

九、本合同一式两份, 供需双方各执一份。

十、有效期: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到供需双方款货两清为止。

十一、其他约定事项: 无

十二、供需双方均需承认此合同传真件及复印件在法律上有效

以下无正文

订货方（甲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：

廊坊沃泰科技有限公司

单位地址：河北省廊坊市经济技术
开发区金源道清华科技园1号7幢

代表：

电话：0316-2675022

传真：

税号：91131001MAOFFH5C9Y

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廊坊开发区支行13050170520800
002148

供货方（乙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：

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

单位地址：

联系人：

开户行：